

宣恩县水利局

B

关于对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 16 号提案 的答复

尊敬的周恩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将沙道沟镇鱼泉水库作为“南三镇”水源地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你所提出的将鱼泉水库设置为“南三镇”水源地的建议非常好，鱼泉水库容量大、水源优质，能满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需求，解决旱季用水难的问题。

二、鱼泉电站作为宣恩县纳入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范围内的退出类电站目前已完成整改销号，我县通过向上积极争取，将鱼泉水库作为“南三镇”水源地和“七姊妹山”保护区应急防火水源保留下来。

三、为更好管理鱼泉水库，发挥鱼泉水库相关效益，根据宣恩十六届县委常委会 2024 年第 2 次会议工作安排，拟将鱼泉水库（含水库相关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等设备资产移交于宣恩彭家寨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进行管理，目前正在依规办理相关移交手续。

四、我局谋划了宣恩县宣南三镇供水引调水工程项目，项目

充分利用鱼泉水库作为水源地，从鱼泉水库引水洞出口接供水管道 46km 至麻阳水厂，沿途分流 15km 至板寮水厂（分流 1km 至高罗水厂），分流 4km 至沙道沟水厂，分流 22km 至李家河水厂，用以解决宣南三镇旱季用水难的问题，项目规划投资 1.1 亿元。

下一步，我局将加快与相关单位的工作对接，积极申报水源地建设，尽早将鱼泉水库设置为“南三镇”水源地。



主管领导姓名：黎先锋

联系电话：13886782885

经办人姓名：秦阳

联系电话：15171041500

邮政编码：445500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员会（2份）

县督查考评办公室（2份）